

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2]0011274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482022674034139
报告名称: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 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报告文号:	大华核字[2022]0011274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浙江钺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其他鉴证业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8 月 17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8 月 16 日
签字人员:	张朝钺(110001610229), 秦晓锋(110101480501)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截止 2022 年 5 月 30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1-2
二、 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1-2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2]0011274 号

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铖昌科技公司）编制的截止2022年5月30日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编制专项说明是铖昌科技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鉴证材料，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专项说明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

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铖昌科技公司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铖昌科技公司截止2022年5月30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铖昌科技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朝铖

中国注册会计师：

秦晓锋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七日

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将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946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7,953,5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21.68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06,031,88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96,925,980.00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09,105,900.00 元。上述募投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大华验字[2022]000315 号”验证报告。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制度。

二、招股说明书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投资额(万元)	项目备案或 核准文件
1	新一代相控阵 T/R 芯片 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9,974.26	39,974.26	2102-330106- 04-02-468478
2	卫星互联网相控阵 T/R 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0,936.33	10,936.33	2102-330106- 04-02-948188
合 计		50,910.59	50,910.59	

在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上述投资项目实际进度的需要，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公司先行投入的资金。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西湖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备案批准立项，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截止 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57,196,211.67 元。具体情况如下：

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22 年 5 月 30 日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已预先 投入资金	其中：	
			购置设备及软件 投入	购置材料投入
1	新一代相控阵 T/R 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9,962,224.82	16,049,471.08	33,912,753.74
2	卫星互联网相控阵 T/R 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7,233,986.85	7,233,986.85	---
合计		57,196,211.67	23,283,457.93	33,912,753.74

四、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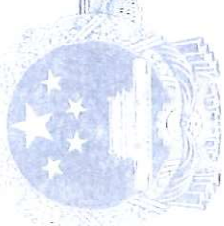
截止 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前期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费用类别	发行费用金额（不含增值税）	已用自筹资金支付金额（不含税）
保荐及承销费	66,531,802.15	---
审计及验资费	14,500,000.00	1,600,000.00
律师费用	9,800,000.00	707,547.17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5,773,584.90	---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320,592.95	146,114.84
合计	96,925,980.00	2,453,662.01

浙江铖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七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营业执照

(副本) (7-1)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批准设立人 梁春, 杨锦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事务; 办理企业增资、减资、股权转让等事项; 代理记帐; 税务咨询、税务代理;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1 年 12 月 01 日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张朝斌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3-01-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28219830128721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张朝斌
 11000161022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11000161022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 年 10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 Full name 秦晓峰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01-2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中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4030619780125003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秦晓峰
11010148050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日
月
年

证书编号: 110101480501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 年 12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